



# 壹、重要業務

一、協商方面

二、交流方面

三、服務方面



# 壹、重要業務

## 一、協商方面

### (一) 第八次「江陳會談」

本會與大陸海協會於100年10月在天津舉行第七次「江陳會談」時，雙方同意續將未完成的「兩岸投資保障協議」列為第八次會談重點推動議題，希望儘早完成簽署；並將「兩岸海關合作」等ECFA後續協議列為優先協商議題，任何一項達成共識，即可納入兩會會談，並簽署協議。雙方議題主管機關官員在兩會聯繫安排下，密集進行業務溝通，獲致相當程度共識。嗣經兩岸兩會聯繫安排，101年8月8日至10日於台北舉行第八次會談。

8月7日，海協會先遣團由鄭立中常務副會長率先遣團25人來台，與本會進行相關先期準備工作；8月8日中午，陳雲林會長率海協會協商代表團搭機來台，全團於8月10日中午離台，期間重要行程安排如下：

1. 預備性磋商：8月8日下午3時至4時，  
本會高副董事長與海協會鄭副會長就  
「兩岸投資保障和促進協議」及「兩岸海



■ 8月8日，第八次「江陳會談」預備性磋商兩會副董事長（副會長）握手致意。



■ 8月9日，兩會協商代表團在簽署儀式完成後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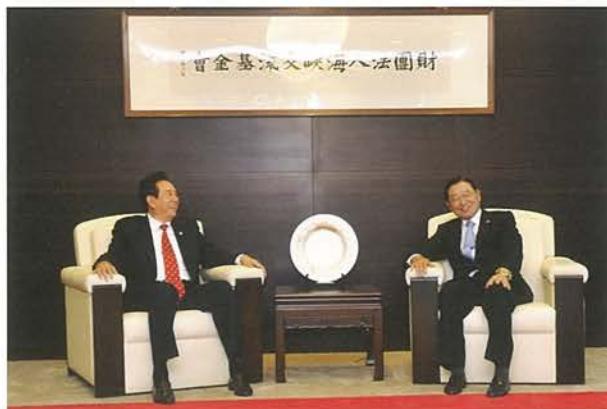
關合作協議」文本進行最後磋商；雙方並就下次會談議題具體交換意見。

2. 江陳會談：8月9日上午9時至11時30分，江董事長與海協會陳會長進行會談。雙方針對本次會談兩項協議及共識之主要意涵與效益、兩岸重點協議執行情況、下次會談及後續協商議題安排，以及兩會會務交流務實交換意見。
3. 簽署協議：8月9日下午2時30分，兩會領導人正式簽署「兩岸投資保障和促進協議」及「兩岸海關合作協議」，本會致贈海協會名為「碩果累累」之漆畫藝術品乙幅，海協會回贈名為「粉彩山水紋福桶對瓶」陶瓷乙對。隨後，兩會公布兩項協議文本，並共同發表「有關『兩岸投資保障和促進協議』人身自由與安全保障共識」。
4. 中外記者會：8月9日下午3時，本會與海協會協商代表團先後召開中外記者會，說明本次會談的意義與成果。
5. 賴主委會見：8月9日下午4時30分，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賴幸媛主任委員於台北君悅大飯店會見海協會陳會長一行。

此次簽署的「兩岸投資保障和促進協議」，其重要內涵包括，為保障雙方投資人權益，擴大投資人定義；考量國際投資協定的慣例及台商需求，給予投資公正與公平待遇；針對投資人及相關人員的人身安全採取必要措施，並對徵收、損失補償、代位、移轉等進行規範。此外，協議涵蓋一方投資人與另一方自然人、法人、其他組織等，約定投資人與投資所在地一方(P-G)的多元爭端解決方式及投資人間(P-P)可選兩岸仲裁機構進行仲裁。不僅對台商有益，對於在台投資的陸商也提供相同的保障，符合互利互惠的原則。

國際間的投資協定的規範範圍不包括人身自由及安全保護，由於這是台商最為關切的議題之一，經過多次協商，雙方同意發表共識，就兩岸投資人及相關人員的人身自由受限案件，於24小時內履行通知義務，並且由雙方業務主管機關及時進行通報。至於文件呈現的具體安排，經雙方協商及確認，除將投資人及相關人員的人身自由與安全保障事項納入協議文本外，另發表一份單獨的「共識」文件來揭示具體的實務作法，以表彰落實通知、通報的承諾與決心。

在「兩岸海關合作協議」的部分，雙



■ 8月10日，海協會陳雲林會長於第八次「江陳會談」完成後參觀海基會。



方將就海關程序、海關合作，以及請求程序等三大領域進行交流合作，同時要求雙方關務程序應遵循國際規範，符合透明化原則，雙方海關推動實施優質企業(AEO)相互承認俾簡化通關程序、應用無線射頻識別技術(RFID)執行海關監管、加強在海關保稅區海關管理之交流與合作、暫准貨物通關事項等領域合作，並運用風險管理，提高兩岸貨物通關效率，打擊非法貿易，達到促進兩岸貿易便捷與安全之目的。

整體以觀，本次會談不僅落實兩岸協商制度化精神，同時透過兩岸投資保障協議的簽署，更可直接保障大陸台商財產權、經營權及人身安全等相關權益，並間接保障與台商及大陸台資企業相關連的台灣產業或人員的利益，是投資保障全面化，對於所有產業投資均有正面助益。另兩岸經貿關係快速發展，為解決企業在兩岸通關程序產生的問題、提高貨品在兩岸通關效率，以及查緝走私等問題，藉由簽署兩岸海關合作協議，將可提升兩岸海關通關效率，降低企業營運成本，打擊非法走私，為兩岸儘速商談完成ECFA後續協議，及加強各項經濟合作事項奠定基礎並營造良好環境。

此外，本次會談也對兩會已簽署的部分重點協議執行情形，進行成果說明與檢討，包括ECFA的階段性成果，以及旅遊、空運、海運、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食品安全、醫藥衛生等協議。對於台灣社會高度關注的重大經濟犯的遣返、三聚氰胺等重大食品安全個案賠償等問題，我方也再次表達台灣社會輿論與民眾的關切，期盼相關問題能進一步積極處理改善，以落實協議並維護兩岸民眾的生命財產安全。

至於有關兩會下次會談的協商議題方面，在本次會談中，雙方同意以ECFA後續協議包括服務貿易、貨品貿易、爭端解決等為主，任何一項達成共識，就可以簽署協議，也同意將服務貿易協議列為後續會談優先簽署的議題。

另雙方也同意針對攸關民生福祉的「兩岸空氣品質監測合作」及「兩岸地震監測合作」議題，積極推動兩岸相關主管機關間之溝通與商討，也同意加強文創、教育等領域的交流互訪活動，並持續推動兩岸各專業領域的雙向交流與合作，以增進雙方更深入的認識和瞭解。

## (二) 兩岸經合會例會

兩岸依據「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第11條規定，雙方成立「兩岸經濟合作委員會」（以下稱經合會），處理與ECFA協議相關事宜，每半年召開一次例會。

### 1. 第三次例會

經合會第三次例會於4月26日在新北市舉行，我方由高副董事長孔廉擔任召集人，



■ 4月26日，「兩岸經濟合作委員會第三次例會」於新北市舉行。

率經合會首席代表經濟部梁常務次長國新暨我方代表、工作人員計40人與會；陸方由海協會常務副會長鄭立中、首席代表商務部副部長蔣耀平率陸方代表與工作人員計34人與會，雙方檢視ECFA貨品及服務貿易早期收穫計畫執行情形、貨品貿易、服務貿易、投資、爭

端解決、產業合作、海關合作等6個工作小組工作進展，宣布正式啓動兩岸經貿團體互設辦事機構，對簽署兩岸投資保障協議及兩岸海關合作協議表示樂觀，並持續推動兩岸產業合作等經濟合作事項，增進雙方進一步交流與合作，促進兩岸經貿良性互動。

第三次例會開幕致詞結束後，本會安排高副董事長、海協會鄭常務副會長一行於4月26日下午前往木柵動物園實地瞭解大陸贈送來台大貓熊團團、圓圓之生活環境和人工繁殖情形，當日入住宜蘭民宿。相較於團團、圓圓，民眾對珙桐樹的生長情況較不了解，當時四川汶川震災地區羌族贈送的珙桐樹，係以裸根（不帶土壤）方式運送來台，農委會林業試驗所為讓珙桐樹能適應台灣氣候，在台生長茁壯，先以盆栽方式栽種於福山植物園，待適應後再作移植。因此，本會也安排高副董事長和鄭副會長於翌日上午前往福山植物園考察珙桐樹在台生長情況。



■ 4月26日，「兩岸經濟合作委員會第三次例會」雙方代表合影。



## 2. 第四次例會

第四次例會於12月11日在廣州召開，我方由高副董事長孔廉擔任召集人，率經合會首席代表經濟部卓次長士昭暨我方代表與工作人員計38人與會；陸方由海協會常務副會長鄭立中、首席代表商務部副部長蔣耀平率陸方代表與工作人員計48人與會，會議成果豐碩。會中除檢視ECFA早期收穫有關貨品貿易、服務貿易計畫執行情形、海峽兩岸投保協議及海關合作協議等落實狀況外，雙方更就ECFA後續協議協商、兩岸產業合作成果及兩岸經貿團體互設辦事機構等交換意見。

未來，本會仍將秉持「對等、尊嚴、公平」、「以台灣為主，對人民有利」的原則，繼續推動相關協商工作，尤其是ECFA後續有關服務貿易、貨品貿易、爭端解決等協議協商，任何一項達成共識就可以簽署協議，俾積極保障台商的投資權益，為兩岸經貿投資交流營造更穩定及安全的環境。

## 二、交流方面

### (一) 組團互訪

#### 1. 本會組團赴大陸

##### (1) 關懷大陸台商訪問團

為實地瞭解、聽取台商在大陸投資經營所面臨之困難與建議，作為本會加強服務台商及政府制定大陸經貿政策之參考，本(101)年計籌組11團次赴大陸關懷台商，由江前董事長、林董事長與高副董事長分別率部會派兼本會董監事及相關機關代表等，赴大陸北京、上海、江蘇、瀋陽、江西、福建、廣東等地台商密集城市。行程除安排參訪台資企業外，並與各地台商代表座談、出席台商協會慶典活動，聽取台



■ 8月28日，高孔廉副董事長率海基會關懷台商參訪團出席廣州台商協會成立20週年慶典。



■ 10月29日，高孔廉副董事長率海基會關懷江西台商參訪團參訪江西台商企業。

商的經營困難與建言，實地聽取台商建議並表達政府對台商之關懷，同時藉由與當地相關政府部門官員會見，反映台商需求與心聲，協助台商解決相關問題。此外，本會於彙整台商座談相關建議後，除函送主管機關參處外，並協調海協會轉交大陸有關部門，協助處理解決。

## (2) 媒體參訪團

透過媒體高層訪問，有助強化兩會交流的深度與廣度，並增進各界對兩岸情勢之瞭解。本會江前董事長於4月16日至20日率國內重要媒體主管等14人，前往長沙、岳陽、武漢、十堰、襄陽等地參訪。此行分別拜會湖南衛視、湖北日報集團等重要媒體業者，瞭解大陸媒體產業發展情形，並與當地台商會晤，關懷台商經營情況。

## (3) 董監事訪問團

海基會董監事與海協會理事的交流互訪，在兩岸交流上非常重要。本會於99年首度籌組「董監事訪問團」赴大陸參訪，對促進兩會會務交流，增進彼此瞭解，助益頗豐。5月9日江前董事長再次率領本會董監事前往天津、濟南、青島等地參訪，這是本會董監事在100年換屆改組後，第一次組團赴大陸，團員包括政府部會副首長、民間企業集團負責人，甚具重要性。此行除會見海協會與大陸當地首長、參加天津市台資企業協會換屆大會，也安排參訪台商，為兩會頻繁多元的互動、聯繫與交流，奠定制度化的堅實基礎。透過兩會密切的聯繫與配合，並藉由相關活動的規劃安排，落實了「交流互訪」、「關懷台商」、「增



■ 12月20日，林中森董事長率海基會關懷閩南台商參訪團參訪福貞控股。



■ 4月17日，江丙坤董事長率海基會媒體參訪團參訪湖南廣播電視台。



■ 7月12日，高孔廉副董事長率海基會文化創意產業參訪團參訪台商「多樣屋」上海總部。



進互信」與「互惠雙贏」等目標，具體成果將有助未來本會會務推動，並可提供政府擬定政策參考。

#### (4) 文化創意產業參訪團

為加強推動兩岸文創產業交流，本會籌組「文化創意產業參訪團」，於7月9日至14日由高孔廉副董事長率團前往大陸文創產業發展最成熟的北京、上海、杭州等地參訪。成員包括文化部、陸委會、經濟部工業局代表等共12人。希望藉由實地考察與觀摩大陸文創產業發展現況，以茲借鏡與學習，並架構兩岸文創溝通平台。行程規劃重點，主要涵蓋大陸相關部門、文創園區、文創台商及陸商等幾個層面。

#### (5) 顧問參訪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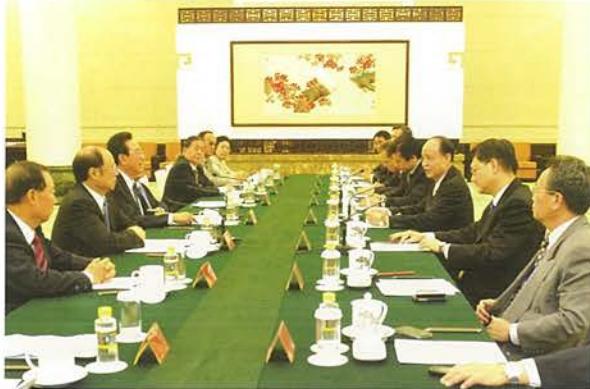
為因應亞洲區域經濟整合，開創我方參與東南亞與南亞經濟整合之契機，並協助大陸台商尋找商機，9月4日至9日，本會高副董事長率「2012海基會顧問參訪團」一行15人，前往雲南省昆明、麗江參訪，對於關懷雲南昆明與麗江台商及增進雙方合作成果豐碩。此行主要目的係關懷雲南昆明與麗江台商、落實兩會組團互訪交流、增進兩岸人民的相互瞭解，並與雲南社科院學者專家舉行座談，進行意見交換，作為政府擬定政策之參考。



■ 9月5日，高孔廉副董事長率海基會顧問參訪團與雲南省社會科學院座談。



■ 10月16日，林中森董事長率海基會文化經貿參訪團拜謁北京香山碧雲寺國父衣冠塚。



■ 10月16日，林中森董事長率海基會文化經貿參訪團於北京與海協會進行兩會會務溝通。



■ 10月17日，林中森董事長率海基會文化經貿參訪團會見大陸國台辦主任王毅。

聯誼座談時，紛紛反映本會新任林董事長應儘速訪陸關懷台商。林董事長於10月16日至21日首度率「海基會文化經貿參訪團」一行12人前往大陸訪問，成員包括陸委會、經濟部等，為兩岸和平穩定、繁榮發展進行「精進之旅」。參訪團抵達北京即前往香山碧雲寺拜謁 國父衣冠塚，並與海協會進行兩會會務交流，會見大陸相關首長，隨後前往武當山參訪。期間分別與北京、天津台商及上海、昆山台商協會會長及幹部座談餐敘，總計超過200名台商代表參加；並參訪永大電梯有限公司、上海禾新醫院、捷安特自行車有限公司、緯創資通有限公司、富士康集團等台資企業，以及昆山海峽兩岸商貿區規劃館及台商集資籌建的慧聚寺等，藉此表達政府對台商的關懷，並實地瞭解台商經營情形及建議。

## (7) 公證業務參訪團

為加強本會與大陸中國公證協會、省級公證協會之聯繫，亦期透過雙方持續座談、對話、交流，經由不斷溝通討論，對於兩岸公證書查驗證實務問題，能獲得更順暢圓滿之解決，因此本會於10月28日至



■ 10月29日，萬英豪主任秘書率海基會公證業務參訪團與安徽省公證協會座談。

11月3日由萬英豪主任秘書率團再度赴陸參訪。此行除拜會安徽省及雲南省公證協會，並參訪合肥、昆明、麗江等多個公證機關，建立並強化聯繫與協處機制，對雙方提出各項兩岸文書使用之相關實務問題，均能溝通順暢，獲致相當之成果，相關具體問題亦均



獲得正面及積極之回應。

### (8) 教育經貿參訪團

為關懷大陸台商子女教育、與大陸高等教育交流，及協助台商轉型升級，並加強兩會會務交流合作，本會籌組「教育經貿參訪團」，於12月11日至16日由林董事長率團，赴南京、上海、廣州等地參訪，成員包括教育部、陸委會、內政部役政署等代表計15人。此行參訪3所台商子女學校，與教師、家屬座談；參訪復旦大學、暨南大學、東莞理工學院、東莞職業技術學院等高校，加強交流、合作，並對推動陸生來台「專升本」等事宜交換意見；關懷各地台商，進行座談，聽取台商近期遭遇之困難，並協助向有關部門協處。

### (9) 司法考察參訪團

「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自98年6月25日生效實施後，建立了制度化的共同打擊犯罪與司法互助機制。為深化協議相關業務，續就民眾關心之重大經濟犯遣返、落實人身安全權益保障及文書送達效能等事項與陸方交換意見，乃於12月20日至25日由陸委會劉德勳副主任委員率相關主管機關及本會人員前往北京及浙江省杭州市參訪交流。在座談過程中，雙方均認為於協議建制架構上，透過兩會的溝通平台進行業務及人員交流，有助於增進協議之具體落實。



■ 12月12日，林中森董事長率海基會教育經貿參訪團參訪華東台商子女學校。



■ 12月15日，林中森董事長率海基會教育經貿參訪團參訪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 12月24日，劉德勳副董事長率海基會司法考察參訪團參訪浙江省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

## 2.本會接待來訪團

### (1) 海協會戶籍婚姻出入境業務參訪團

4月15日至21日，大陸海協會張勝林副秘書長、大陸國台辦法規局巢小良副局长、中國公證協會法律事務部王劍主任等一行10人來台進行工作層級交流。該團除前來本會拜會，另於內政部警政署與我方陸委會、移民署、警政署、戶政司及本會代表舉行「戶籍婚姻出入境業務座談會」，對辦理日常業務中存在的問題交換意見，探討解決辦法。該團並拜會中華救助總會與大陸配偶座談，參觀台北市北投區行政大樓、移民署台北市服務站、金門小三通作業流程。

透過兩會搭建平台，該團與我方主管機關在互動中，建立聯繫機制；除瞭解我方相關作業流程，亦可藉溝通解決實務上問題，其效益值得重視。

### (2) 中國公證協會公證業務參訪團

7月26日至8月3日，河北省公證協會劉向東會長、海協會、各省公證協會一行11人來台進行兩岸公證業務交流，該團除與我方相關主管機關在本會舉行「兩岸文書查驗證業務座談會」，並參訪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公證處、提存所並進行座談；另與司法院民事廳、台中及高雄地區公證單位及公證人交流。

「兩岸公證書使用查證協議」實施以來，至101年12月底，本會接獲大陸寄送之公證書副本超過176萬件，受理驗證申請案超過145萬件，協議執行成果斐然。透過人員



■ 4月16日，海協會張勝林副秘書長率海協會戶籍婚姻出入境業務參訪團來會拜會高孔廉副董事長。



■ 7月27日，中國公證協會公證業務參訪團拜會海基會。



交流及對雙方公證法規相互瞭解，並舉辦座談會，除加強本會與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之業務交流與聯繫，更增進雙方情誼，對於涉及急要事件或特定事故，能獲得更多的協助，對於民眾辦理公證書遭遇之疑難雜症，亦更增添協助管道，保障兩岸人民權益，也讓兩岸人民對雙方政府更有信心。

### (3) 海協會學術交流訪問團

8月10日至19日，海協會鄭立中常務副會長一行5人應財團法人促進現代化基金會學術研究基金會邀請，來台參加8月13日、14日於實踐大學召開之「第十七屆中國現代化學術研討會」。

### (4) 海協會文化創意產業暨書畫藝術交流團

9月10日至19日，海協會陳雲林會長率「海協會文化創意產業暨書畫藝術交流團」一行59人來台參訪，其中「文創團」26人，「書畫團」33人。由於海協會「文創團」成員包括大陸文化部、廣電總局及文創園區及企業負責人等產官學界人士，因此由海基會與海協會共同舉辦的「兩岸文創產業交流合作座談會」，特別邀請我方廣電、流行音樂、電腦遊戲、出版等文創相關業者一起參與。

此外，在海基會舉行的兩岸藝術家筆會，共有兩岸近30位「大師級」的書畫家一起參與。透過此次兩個交流分團的共同組成，以及與台灣相關人士的互動，增進雙方感情，達到純藝術與產業圈的跨界交流。除專業交流外，也規劃參訪各地風情，包括花蓮太魯閣、南投日月潭、屏東墾丁，以及澎湖、金門，宣傳台灣豐富優美的自然景觀及人文之美。



■ 9月11日，海基會、海協會共同舉辦「兩岸文創產業交流合作座談會」。



■ 9月11日，江丙坤董事長陪同海協會文化創意產業交流團參訪學學文創志業。



■ 9月11日，海基會在公亮廳舉辦「兩岸書畫藝術家筆會」。

## (5) 海協會鄭立中副會長率團參加「第二屆兩岸產業合作論壇」

11月18日至23日，海協會鄭立中常務副會長率團來台參加「第二屆兩岸產業合作論壇」，21日上午，本會高副董事長及海協會鄭副會長應邀出席論壇開幕式並致詞，高副董事長表示，未來兩岸產業合作有四個重點方面，一是儘速進行ECFA的後續協商；二是兩岸經貿團體互設辦事處；三是待兩岸投保協議生效後，建立相關機制，保障企業經營權益；四是加強智慧財產權保護。鄭副會長則強調，未來大陸將保持對台政策的一致性和連貫性，繼續推進和深化兩岸經濟合作，為兩岸產業合作創造更好的外部環境和條件。在海協會鄭副會長一行來台期間，本會也安排該團赴玉山國家公園、中部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物流以及花蓮、台東等地參訪。

## (二) 辦理國內外宣導

隨著兩岸關係有效改善，各界對兩岸情勢與區域發展也予以高度關注。為強化整體會務與政策宣傳，本會首長全年接受國內外平面、電子媒體專訪共計54次，說明兩岸關係發展現況。

網路平台已成為當今重要媒介管道之一，為加強本會網路文宣，海基會facebook粉絲專頁於3月9日創會21週年當日開站，利用此平台進行會務宣導，提供眾多網友與本會互動的新管道。

4月9日，本會完成新大樓搬遷工作，5月18日正式落成啓用。為使來會洽公民眾得知本會搬家訊息，本會除了透過機場燈箱(包括桃園機場與金門機場)、台北車站燈箱、捷運車廂廣告、公車車體廣告等方式廣為宣傳之外，並於中天、東森、TVBS、三立與民視等新聞頻道以新聞及跑馬燈方式宣傳本會搬家訊息；另委請行政院新聞局將本會搬家訊息於全省高速公路休息站等75個告示牌或跑馬燈播放，讓本會為民服務的工作無縫接軌。

除了本會各類會務成果的宣導外，10月23日，林董事長率國內媒體及大陸駐點記者赴苗栗參訪，瞭解兩岸合作養殖大閘蟹情形，以及簽署ECFA對茶葉出口影響發展情況，媒體大幅撰寫報導，反應良好。

在會務宣傳方面，配合本會與海協會的協商成果與交流現況，重新製作完成中英文



■ 3月9日，海基會facebook粉絲專頁正式開站。



DVD 簡介光碟，將可為來會拜會的國內外訪賓，說明兩岸關係進程與本會會務發展。

在國外宣導方面，本會高副董事長於12月下旬應邀赴美出席多場兩岸關係座談會，向國外學者及僑界人士說明兩岸關係現況與本會角色功能。

### (三) 舉辦「九二共識」20週年學術研討會

回顧1992年11月，海基會與海協會達成「一中各表」的共識，兩會隨即於翌年在新加坡舉行「辜汪會談」。本年適逢「九二共識」20週年，為增進各界對「九二共識」與兩岸情勢之瞭解，本會和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共同規劃舉辦「九二共識」20週年學術研討會，邀請國內外學者專家齊聚一堂，就相關議題進行討論。活動場地特別安排在紀念首任董事長辜振甫先生而命名的「公亮廳」，更是饒富意義。

馬英九總統、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王郁琦主任委員應邀出席致詞；此外，包括總統府楊進添秘書長、國家安全會議袁健生秘書長等政府機關首長及代表、海基會董監事與顧問、外國駐台代表、國內外媒體記者與各大專院校師生等，總計超過四百位來賓出席了這場盛會。

本次研討會規劃兩場討論會，主題分別為「『九二共識』與兩岸互信的建構」及「『九二共識』與兩岸關係未來發展」，分別邀請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國安組政策委員鄭安國、政治大學榮譽教授邵玉銘擔任主持人，台灣大學公共政策與法律研究中心主任包宗和、金門大學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教授高輝、政治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教授趙建民、中華科技大學副校長李英明等長期鑽研兩岸關係的學者專家，發表了4篇精采的論文，中央研究院政治研究所特聘研究員兼所長吳玉山、淡江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副教授兼所長張五岳則擔任與談人。



■ 11月9日，林中森董事長在「九二共識」20週年學術研討會開幕典禮上致詞。



■ 11月9日，高孔廉副董事長主持「九二共識」20週年學術研討會圓桌論壇。



■ 11月9日，馬英九總統蒞臨「九二共識」20週年學術研討會。

圓桌論壇是本次研討會的壓軸，由高副董事長主持，與談人包括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國安組召集人陳錫蕃、中國文化大學法律研究所教授焦仁和、亞太和平研究基金會董事長趙春山，還有香港大學政治與公共行政學系教授胡偉星、美國理奇蒙大學政治系教授兼文理學院副院長王維正。圓桌論壇設定「兩岸新時代、九二新意義」為主題，進行理論與實務的交鋒，藉由對話，構思擘劃兩岸發展的藍圖，提供政府未來思考、推動政策的方向。

「九二共識」20週年學術研討會對凝聚台灣共識與兩岸共識都留下了彌足珍貴的紀錄，本會並於會後編印會議實錄函送各機關學校參考。

## （四）其他交流事項

### 1. 參與法務部赴大陸進行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文書送達業務交流

12月10日至15日，法務部檢察司林錦村副司長、高檢署、國際及兩岸法律司、司法院、海巡署、移民署、刑事局及本會人員一行14人前往廣西就文書送達、調查取證、重大經濟犯遣返、台商權益保障等事項與大陸最高人民法院交換意見，並走訪廣西公安廳、高級人民法院、高級人民檢察院及陽朔人民法院等相關部門，加強今後雙方相關部門業務交流及聯繫管道暢通，精進「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之效能，保障人民權益。雙方同意在協議的基礎下擴大合作範圍，尤其是將毒品犯罪的查緝工作，列為下階段的重點工作。同時，雙方同意罪贓移交可依兩階段方式處理，各自先透



過司法程序，並經確認人別、帳號屬實後，依法儘快返還被害人。

## 2.與大陸、香港之教授及學生交流

10月11日，福建江夏學院法學院林麗敏教授一行4人來會座談，渠等提出幾項關切議題，如兩岸簽署投保協議後本會之功能、陸資在台投資權益等，由法律處、經貿處相關同仁進行說明，雙方並進行意見交換，會後參觀會史館及聯合服務中心，活動過程圓滿順利。

10月29日、11月2日接待國立高雄大學、東吳大學來台研習之大陸博碩士生，本會向訪賓簡介有關交流、服務及協商等工作事項，並就兩岸交流所衍生的法律問題進行意見交換。訪賓對於本會在有限人力情況下，每年辦理高達數十萬之服務件數，印象深刻，也對本會促進兩岸交流的努力予以肯定。

11月28日，香港律師會林新強副會長一行拜會本會，雙方就大陸台商經貿整體情況、現行政府政策對大陸台商經貿活動之影響，以及台、港商在大陸發生經貿糾紛之協處機制等事項進行討論與交流。香港律師會來賓對於本會在兩岸服務、交流、協商工作上發揮的功能均表示肯定與讚賞。



■ 10月29日，高雄大學陳月端教授率該校大陸博碩士生一行39人來會參訪。

## 3.出席遼寧台灣週活動

8月28日至30日，江前董事長於率團赴遼寧參加第11屆遼寧台灣週活動，並參訪鐵嶺、瀋陽等地，會見當地官員並與台商餐敘，瞭解及協助解決台商面臨的問題。

## 4.出席大陸台商二三論壇

9月5日至6日，江前董事長前往南通參加由「台企聯」與「旺報」合辦之「2012台商產業轉型峰會」，除了瞭解台商轉型升級將面臨的問題與挑戰，並於論壇上致詞勉勵台商外，另為實地了解台商在南通經營情況，加強與台商溝通聯繫，安排與南通台商茶敘及參訪台資企業，藉以表達政府對台商的支持與關懷，並適時向當地官員反映台商經營情況，協助台商解決問題。

## 5.接待國內外訪賓

自97年6月以來，本會與大陸海協會恢復互動與協商，兩岸關係穩定發展，國內外各

界普遍肯定，相關團體或人士紛紛至本會拜會或參訪，就兩岸情勢及相關領域之議題深入交流意見。101年本會接待大陸、香港、澳門、外國（包括日本、美國、韓國、歐洲、紐澳、東南亞等）與國內相關訪問團組，共計530團，較前一年度增加17%，來訪人數逾2千人次。

### 三、服務方面

#### （一）辦理大陸台商子女「探索台灣之美」快樂研習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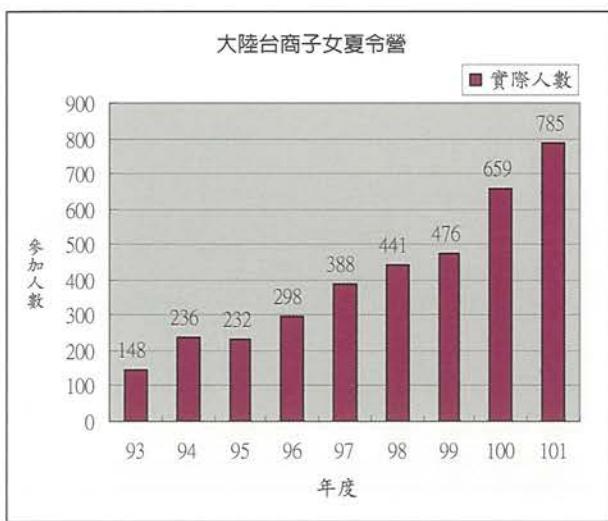
由陸委會、教育部、經濟部（投資業務處）贊助指導，本會規劃主辦、財團法人味全文教基金會合辦「2012大陸台商子女探索台灣之美快樂研習營」，於7月7日至8月12日假國立台灣藝術大學辦理，分國小組3梯次、國高中組1梯次，共計規劃辦理4梯次，招收785位來自東莞、華東、上海3所台商子女學校、大陸各省市就讀當地學校以及港、澳等地區台商子女



■ 10月30日，日本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代表樽井澄夫來會拜會林中森董事長。



■ 2012大陸台商子女「探索台灣之美」快樂研習營學員參訪台中自然科學博物館。



■ 2012大陸台商子女「探索台灣之美」快樂研習營學員參訪平溪吊橋。



報名參加。

此次研習營除正體字、寫春聯、台灣史地等課程外，並安排台商子女參訪故宮、淡水紅毛城、苗栗客家大院、農業改良場、台北101大樓等史蹟、景觀與現代化建設。台商子女透過8天7夜豐富的研習課程與參訪活動，體驗故鄉的風土人情，以及台灣歷史多元化的社會風貌，培養台灣兒女對家鄉的情感，體會台灣深度之美。

## (二) 辦理「大陸台生研習活動」

為加強台生聯繫與服務工作，於8月4日、5日假台北市劍潭青年活動中心辦理2天1夜研習活動。共有北京大學、復旦大學、廈門大學等校台生132人參加。延續本會過去辦理四屆台生研習活動之精神，邀請教育部、陸委會、內政部役政署、勞委會等政府代表及企業主管，說明政府政策與返台就學、兵役問題及就業情勢等課程，也安排各地台生交流分享大陸求學及生活經驗；此外與台生進行座談以瞭解台生在大陸就學及生活之相關問題，提供政府相關部會參考。



■ 8月4日，海基會於劍潭青年活動中心舉辦2012台生研習營，馬紹章副秘書長致詞。

## (三) 辦理大陸台商子女學校教職員春節座談及聯誼活動

為感謝大陸台商子女學校教職員之辛勞，本會於1月20日舉辦「大陸台商子女學校教職員春節聯誼座談暨餐會」，邀請教育部、陸委會及東莞、華東及上海等3所台商子女學校台籍教職員等約200人參加。座談會邀請3校校長、教職員，以及教育部、陸委



■ 1月20日，高孔廉副董事長主持大陸台商子女學校教職員春節聯誼座談。

會、台北市教育局派員參加，就各校辦學過程所遭遇之問題進行面對面溝通，並尋求解決之道。

#### (四) 協處「大陸京劇參訪團」花蓮公路車禍傷亡案

2月17日，「大陸京劇參訪團」在花蓮公路車禍，造成2人死亡、27人受傷，本團係專業人士來台參訪，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教育部，由教育部出面委請「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以下稱全聯會）協處，另請本會全力協助全聯會，經成立「0217善後處理小組」，協助處理本案善後相關事宜。本會派員探視受傷住院大陸團員，瞭解受傷名單與實際狀況，致送營養品表達慰問，及提供家屬法律諮詢服務，協助辦理醫療診斷書公證事宜，並慰勉全聯會參與志工，以表達感謝之意。



■ 1月20日，海基會舉辦大陸台商子女學校教職員春節聯誼餐會，東莞台商子女學校陳金粧校長代表師生致贈卡片。

#### (五) 舉辦大陸台商三節座談聯誼活動

本會與陸委會、經濟部於每年春節、端午節、中秋節邀請各地台商協會負責人返台



■ 1月31日，馬英九總統蒞臨「2012大陸台商春節聯誼活動」向全場貴賓拜年。



■ 6月25日，「2012大陸台商端午節座談聯誼活動」在海基會大樓舉行。

參加座談聯誼活動，藉此表達政府對台商之關懷與肯定，增進政府與台商之交流互動，凝聚台商向心力。本年三節座談聯誼活動分別於1月31日、6月25日、10月3、4日舉辦，獲得與會會長及重要幹部之熱烈回應。

1. 「2012大陸台商春節聯誼活動」在台北圓山大飯店舉辦，總統親臨祝酒賀年並致詞訓勉。參加人數總計450餘人，其中各地台商協會代表人數計293人。大陸台商協會出席數達111家，會長及榮譽會長數125位，均創歷年新高。
2. 「2012大陸台商端午節座談聯誼活動」於6月25日在本會2樓公亮廳舉辦，這是台商三節活動首次在本會場地舉辦。本次活動以「活力經濟 永續繁榮」為主題，由江前董事長主持，邀請經濟部國貿局卓士昭局長、經濟部投審會范良棟執行秘書及財政部關政司王亮司長分別就「ECFA 實施成效及後續推動」、「推動簽署兩岸投保協議」及「推動簽署兩岸海關合作協議」進行專題簡報，並由台企聯郭山輝總會長、東莞台協謝慶源會長、北京台協林清發會長等10位不同地區台商協會會長或代表報告「投資經營問題與建議」、「轉型升級經驗」及「台協新設功能委員會運作規劃」，相關部會代表並出席與台商意見交流。是日晚間於典華飯店舉行聯誼晚宴，行政院陳院長蒞臨致詞並勉勵台商。活動參加人數共360餘人。
3. 「2012大陸台商秋節座談聯誼活動暨台商盃高爾夫聯誼賽」於10月3日、4日在花蓮舉辦，參加人數總計375人，其中台商協會代表人數約248人，台商協會數達97個，會長及榮譽會長94位。

10月3日上午，首先在花蓮球場進行台商盃高爾夫聯誼賽，計63人報名參加；此



■ 10月4日，林中森董事長主持「2012大陸台商秋節座談聯誼活動」座談會。

外，另安排台商代表分組參訪太魯閣國家公園、海洋世界以及出海賞鯨，參加人數計245位。聯誼晚宴則特別邀請吳副總統蒞臨致詞，並由高副董事長頒贈卸任會長紀念牌、台商財經法律顧問聘書以及球賽獎項。

10月4日上午由林董事長主持台商座談，在共同主辦單位致詞後，安排由經濟部投資處邱一徹處長、中華仲裁協會李念祖理事長進行兩岸投保協議相關簡報以及財政部關政司王亮司長進行兩岸海關合作協議簡報；另外，邀請台企聯郭山輝總會長、北京台協林清發會長等8位台商代表於會中發言，建議內容包括協助台商轉型升級、落實兩岸協議、鼓勵台商回台投資、增加兩岸航班及在大陸醫療之健保給付等問題。

對於台商代表的建言，林董事長除請與會相關部會代表就該管業務向台商詳盡說明外，他在總結時也表示，將積極強化與台商間的聯繫，瞭解台商實際的需要，並將透過兩會平台，努力協助台商將面臨之問題圓滿解決。

## (六) 辦理大陸台商管理講座

為協助解決台商經營問題，保障台商權益，擴大服務範圍，針對台商協會需求，邀請本會財經法律顧問赴大陸，為台商提供專業諮詢輔導，以協助台商建立正確的投資觀念，強化風險管理。本年分別以「大陸內銷市場稅收實務」、「台商建立大陸內銷通路及品牌操作實務」、「大陸最新勞動政策與台商的人力資源作業」等為題，第一階段於3月19日至23日在重慶、西安、成都舉辦，第二階段於7月10日至14日在廣東珠海、茂名、湛江舉辦，第三階段於9月17日至22日在南昌、宜春、株洲、長沙舉辦，第四階



段於 10 月 29 日至 11 月 3 日在江蘇鹽城、淮安、連雲港、徐州舉辦共計 28 場次，1,736 人次參加。

## (七) 委託學者專家辦理專案研究

為深入瞭解台商在大陸投資的現況及發展趨勢，本會今年邀請多位專家學者籌組研究團隊，針對「國人在大陸設立個體工商戶」、「兩岸環保法規之研究—以污染管制之法規為中心」、「大陸實施社會保險法對台商經營影響之研究」等 3 主題，進行短期專案研究，作為政府制訂兩岸經貿措施的規劃基礎及本會服務台商工作之參考。

## (八) 協處我方人民鍾鼎邦遭大陸執行強制措施案

6 月 19 日，我方人民鍾鼎邦遭大陸江西省國安單位以「涉嫌違法犯罪」採取強制措施乙案，鍾妻李雅敏要求協助大陸律師辦理會見、家屬赴大陸探視及儘速釋放鍾君等事，經本會 8 次函請海協會協調有關部門協助，以及本會多方協調下，8 月 8 日李雅敏順利探視鍾鼎邦，8 月 11 日海協會通報本會鍾鼎邦於當日搭乘東方航空返回桃園機場，本會派員陪同李雅敏前往接機，並護送回新竹住所。

## (九) 舉辦關懷大陸配偶系列活動

為擴大服務在台生活之大陸配偶，本會受邀參加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本年度行動



■ 5 月 29 日，海基會舉辦「關懷大陸配偶在台生活座談會」。



■ 9月13日、14日，海基會在台中辦理「大陸配偶制度及相關議題研習營」。

服務列車、關懷訪視大陸配偶活動及移民署「推動各縣市外籍與大陸配偶關懷網絡會議」。同時配合移民署移民節活動及中華救助總會大陸配偶法令說明會，分別前往台北市、新北市、宜蘭、花蓮設置法令諮詢服務。

此外，為瞭解大陸配偶在台生活期間，融入台灣社會過程中所面臨的問題，以及對於現今大陸配偶制度提供建言，本會於5月29日舉辦「關懷大陸配偶在台生活座談會」，邀請大陸配偶9人參加座談。另陸委會也委託本會於9月13日、14日在台中辦理「大陸配偶制度及相關議題研習營」，邀請基層辦理大陸配偶業務人員參與，俾能深入瞭解政府法令政策、各機關業務流程及提供相關建議，使得大陸配偶制度更為完善。

## (十) 協處黑蝙蝠中隊機組員家屬赴大陸祭拜案

國防部空軍司令部自96年7月起即囑託本會洽請大陸方面協助提供在大陸地區飛行失事人員即黑蝙蝠中隊聶經淵等機組員在大陸飛行失事情況、時間、地點及遺骸安置現況。經本會多次函請大陸海協會協尋，該會於5月4日確定聶經淵等機組員遺骸埋葬地點為福建仙游縣楓亭鎮斗南鄉。

因陸方已確定聶經淵等機組員遺骸埋葬地點，本會於7月27日函請海協會協助機組員中之范聰傑及李必成家屬於8月8日至11日前往遺骸埋葬地點現勘及祭拜。家屬於上述期間得以順利成行；家屬返台後表示，已確定埋葬地點，一切順利，感謝本會之協助。